

证券代码：920810

证券简称：春光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4

辽宁春光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包装材料	4,000,000.00	973,365.09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进行预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4,000,000.00	973,365.09	-

注：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为未经审计数据，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锦州友和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淮海街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毕春光

主营业务：铝箔、复合材料、塑料包装印刷制作；PVC 包装材料。

注册资本：2124.91 万元

成立日期：2006 年 7 月 13 日

关联关系：毕春光、边境夫妇为辽宁春光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毕春光、边境夫妇为锦州友和彩印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和彩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毕春光为友和彩印法定代表人。

二、审议情况

（一）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6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毕春光、边境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总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2% 以上且未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双方根据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

（二）定价公允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公司业务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主要交易内容：

- 1、公司向关联方友和彩印采购包装材料，交易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
- 2、公司孙公司辽宁康贝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友和彩印采购买包装材料，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均基于公司及子公司正常业务运营开展的需要，有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发展。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发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子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辽宁春光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辽宁春光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辽宁春光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1 日